

盛事基金第二层机制拨款计划接受第三轮申请

政府今日（八月三十日）公布，盛事基金由九月二日开始接受第二层机制下第三轮申请。

本地非牟利机构可向盛事基金申请资助，於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在香港举行大型艺术、文化、体育及娱乐盛事。

申请的截止日期为十月四日中午十二时。申请详情，包括申请表格、申请指引及常见问答已上载盛事基金专题网页 www.tourism.gov.hk/tc_chi/mef/mef_tier2.html。填妥的表格请递交香港添马添美道二号政府总部西翼二十二楼盛事基金评审委员会秘书处。

为协助有兴趣申请的机构了解盛事基金的要求，秘书处将於九月十八日下午五时在香港添马添美道二号政府总部地下六号会议室举行简介会。有兴趣的机构请於九月十三日或之前致电秘书处（电话：2810 2500）或透过电邮（mefsecretariat@cedb.gov.hk）报名留座。

来自相关界别成员组成的盛事基金评审委员会，将负责评审申请和监察获资助盛事的进度。委员会评审申请时，会考虑多项因素，包括申请项目会带来的经济、宣传及其他效益；项目的规模；申请机构的背景、管治架构、资源、能力及过往表现；项目的可行性和预算是否合理等。

完

2013年8月30日（星期五）

香港时间17时00分